

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 分析研究当前经济形势和经济工作 审议《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 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新华社北京7月30日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7月30日召开会议，分析研究当前经济形势，部署下半年经济工作，审议《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会议认为，今年以来，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迎难而上、积极作为，深化改革开放，加强宏观调控，有效应对风险挑战，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延续回升向好态势，新动能新优势加快培育，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社会大局保持稳定。

会议指出，当前外部环境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增多，国内有效需求不足，经济运行出现分化，重点领域风险隐患仍然较多，新旧动能转换存在阵痛。这些是发展中、转型中的问题，我们既要增强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积极主动应对，又要保持战略定力，坚定发展信心，唱响中国经济光明论。

会议强调，下半年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很重，要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围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加大宏观调控力度，深化创新驱动发展，深入挖掘内需潜力，不断增强新动能新优势，增强经营主体活力，稳定市场预期，增强社会信心，增强经济持续回升向好态势，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保持社会稳定，坚定不移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

会议强调，要以改革为动力促进稳

增长、调结构、防风险，充分发挥经济体制改革的牵引作用，及时推出一批条件成熟、可感可及的改革举措。要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促进各种所有制经济优势互补、共同发展，完善产权保护、市场准入、破产退出等市场经济基础制度，防止和纠正一些地方利用行政、刑事手段干预经济纠纷。要弘扬企业家精神，在改革创新和公平竞争中加快建设更多世界一流企业。

会议指出，宏观政策要持续用力、更加给力。要加强逆周期调节，实施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加快全面落实已确定的政策举措，及早储备并适时推出一批增量政策举措。要加快专项债发行使用进度，用好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国家重大战略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更大力度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大宗耐用消费品以旧换新。要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兜牢“三保”底线。要综合运用多种货币政策工具，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促进社会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要保持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的基本稳定。要切实增强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形成各方面共同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合力。要继续发挥好经济大省挑大梁作用。

会议强调，要以提振消费为重点扩大国内需求，经济政策的着力点要更多转向惠民生、促消费，要多渠道增加居民收入，增强中低收入群体的消费能力和意愿，把服务消费作为消费扩容升级的重要抓手，支持文旅、养老、育幼、家政等消费。要进一步调动民间投资积极性，扩大有效投资。

会议指出，要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要大力推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要有力有效支持发展瞪羚企业、独角兽企业。要强化行业自律，防止“内卷式”恶性竞争。强化市场优胜劣汰机制，畅通落后低效产能退出渠道。

会议指出，要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进一步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落实制造业领域外资准入限制措施“清零”要求，推出新一轮服务业扩大开放试点举措，促进利用外资企稳回升。要积极培育外贸发展新动能，拓展中间品贸易、绿色贸易。要扎实推进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

会议强调，要持续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要落实好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新政策，坚持消化存量和优化增量相结合，积极支持收购存量商品房用作保障性住房，进一步做好保交房工作，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要完善和落实地方一揽子化债方案，创造条件加快化解地方融资平台债务风险。要统筹防风险、强监管、促发展，提振投资者信心，提升资本市场内在稳定性。

会议指出，要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确保农村人口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要加强耕地保护和提升，抓好农业生产，努力夺取全年粮食丰收。

会议强调，要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要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要加强低收入

人口救助帮扶，织密扎牢社会保障网。要全力做好防汛抗洪救灾工作，做好迎峰度夏期间能源电力供应，抓好安全生产，认真解决食品安全、社会治安等问题。要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扎实推进碳达峰碳中和。要做好“十五五”规划前期研究谋划工作。

会议指出，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是顽瘴痼疾，必须下大力气坚决纠治。基层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的“最后一公里”，不能被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束缚手脚。中央书记处要持之以恒抓住不放，中央层面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要定期督促检查，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各省级党委和政府在工作部署时要实事求是，省以下各级党委要履行好主体责任，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强化监督执行。

会议强调，要强化制度建设与执行，统筹为基层减负和赋能，进一步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续精简文会，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考核，切实解决过频过繁问题，严格规范从基层借调干部，加强政务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规范化管理，整治“指尖上的形式主义”，进一步理顺基层权责，推动资源、服务、管理向基层下沉，精简创建示范和达标活动，注重创建示范实效。对党员干部特别是基层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要发现一个整治一个；对具有一定典型性、普遍性的问题，要集中力量开展专项整治和清理，切实把基层从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束缚中解脱出来，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树立正确政绩观，激励担当作为，有更多精力抓落实。

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闭幕

郝鹏出席并讲话

本报讯（辽宁日报记者 王奇明绍庚）7月30日，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在沈阳闭幕。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郝鹏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表决通过了《辽宁省黑土地保护条例》《辽宁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人事任免办法》，表决通过了《辽宁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2023年省本级决算的决议》，表决通过了《辽宁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省人大代表的代表资格报告》，审查批准了设区的市报请批准的地方性法规和决定，表决通过了人事任免事项。

会议举行了宪法宣誓仪式。

郝鹏在讲话中指出，学习好贯彻好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刚刚闭幕的省委十三届七次全会，深入贯彻落实三中全会精神，审议通过《中共辽宁省委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

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的意见》，提出一系列具体改革举措，以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引领辽宁全面振兴，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辽宁篇章。全省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深入学习贯彻三中全会精神，按照省委十三届七次全会安排部署，深入推进各项改革重点任务，健全全过程人民民主，推进各方面工作法治化，打造更多具有辽宁辨识度、富有时代感和影响力的法治成果，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辽宁篇章提供法治保障。

郝鹏强调，今年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省上下迎难而上、积极作为，推动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向好，全省地区生产总值增长5%，继续赶上全国水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6.3%，实现了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为打好打赢攻坚之年攻坚之战奠定了良好基础。省人大及其常委会围绕全省中心工作，认

真履职尽责，聚焦服务大局、工作主线、民情民意和自身建设，全力助推经济社会发展，不断提高法治保障能力，着力提高服务代表水平，持续增强干部能力素质，各项工作取得积极进展。当前，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和攻坚之年时间均已过半，我们要深入贯彻落实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准确把握我省经济发展态势，进一步坚定打好打赢攻坚之年攻坚之战的信心决心，保持定力、全面加力、持续用力，全力抓好“八大攻坚”，坚定不移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省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充分发挥人大优势和作用，在上半年取得工作成绩的基础上，紧扣全年工作目标再聚焦、再发力，推动各项工作取得更大成效。

郝鹏强调，全省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立足自身职能，充分发挥优势，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实现

全面振兴提供有力保障。要筑牢“法治之基”，深化立法领域改革，加快重点领域立法，不断提高立法质量，统筹推进立改废释工作，以高质量立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要强化“法治之力”，助力产业提质增效、补齐发展短板、解决突出问题，以高效能监督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及省委工作安排落地见效；特别是要开展防洪工程体系专题调研，修订完善河道管理条例，为全省防汛减灾工作提供全局性、长期性法规制度保障。要积蓄“法治之势”，加强代表工作能力建设，深化拓展“两个联系”，着力提高议案建议内容质量和办理质量，以高水平代表工作汇聚强大合力。要深入推进“四个机关”建设，健全完善工作机制，持续强化作风建设，不断提高干部能力素质，以高标准自身建设提升依法履职、服务大局的质量和水平。

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向群主持会议。

